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

公示时间：2022年05月30日

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名称	郑州奥特科技有限公司		联系人	郭光杰
地理位置	郑州高新区合欢街96号			
项目名称	郑州奥特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			
项目简介	郑州奥特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用人单位”）成立于2005年，位于郑州高新区合欢街96号，厂区所在区域地势平坦，交通便利，生产条件良好。厂区占地面积8250m ² ，建筑面积7312.5m ² ，共有三个生产车间，主要生产AR61智能集中润滑系统。在职人员222人，其中生产人员76人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46人			
项目负责人	武斌			
现场调查人	武斌、刘耀凯	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2.04.12	用人单位陪同人	郭光杰	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刘耀凯、李保卫、程轶凡	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2.04.15	用人单位陪同人	郭光杰	
报告完成日期	2022.05.20			
建设项目(用人单位)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	<p>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 噪声、乙二醇、二氧化锡、铅烟。</p> <p>检测结果：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二氧化锡、铅烟和乙二醇的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噪声的8h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	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<p>评价结论： 用人单位生产过程中产生或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噪声、乙二醇、铅烟和二氧化锡。通过对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进行的职业卫生学调查、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检测与分析： 毒物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二氧化锡、铅烟和乙二醇的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 噪声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噪声的8h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建议： (1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的要求，设置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，建立职业卫生管理制度，并按照要求进</p>			

	<p>行职业卫生培训、告知等工作，定期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。</p> <p>(2) 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维修保养工作，保证其正常发挥防护作用，在生产过程中，开启现有防护设施，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维修记录。</p> <p>(3) 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111号）和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》（GBZ 158-2003）的要求，完善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种类、数量，如“噪声有害”、“注意通风”、“戴护耳器”等警示标识。</p> <p>(4) 按照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的要求，安排接触毒物和噪声的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、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。</p> <p>(5) 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，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，以及本次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</p>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</p>	<p>—</p>
<p>现场影像资料</p>	

